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太平洋证券作为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
| ☐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 ☐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向大连控股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3 号），因大连控股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违反了 2005 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作出如下处罚决定：①对大连控股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②对代威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③对刘俊余给予警告，并处以 5 万元罚款；④对徐振东给予警告，并处以 5 万元罚款。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向大连控股实际控制人代威下发了市场禁入决定书（[2020]1 号），代威作为大连控股实际控制人，因指使时任财务总监徐振东转移上市公司资金，导致大连控股 2017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上述行为构成 2005 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

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三款所述情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依据 2005 年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二百三十三条，《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监会令第 115 号）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规定，对代威采取 10 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不适用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涉及的上述风险事项可能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上述事项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公司规范治理、信息披露工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上述风险事项发生时，公司均未告知主办券商。主办券商经督导发现后，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督促公司核实相关情况并提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补充披露。主办券商发布风险提示性公告，提示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正确评估公司的投资价值，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3 号）；
-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市场禁入决定书（[2020]1 号）。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2 日